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报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或“本保荐机构”）作为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华西能源使用 201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75 号文核准，由主承销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2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714,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5,345,740.3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658,654,259.70 元，较原计划的 64,500.00 万元募集资金超额募集 13,654,259.70 元。以上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 XYZH/2011CDA303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本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298,916,003.66 元。

（三）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止到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64,188,933.64 元，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中行自贡分行营业部	121212958106	284,617,798.33
中国建设银行自贡分行	51001618608059066668	61,817,836.57
浙商银行成都分行*	6510000010120100360921	13,657,558.44
可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		360,093,193.34
浙商银行成都分行*	6510000010120100360921	4,095,740.30
总计		364,188,933.64

*华西能源将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5,365,740.30 元存放于该账户中。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4,095,740.30 元发行费用未支付。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已与本保荐机构、中国银行自贡分行、建设银行自贡分行、浙商银行成都分行签定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分别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报告期内三方监管协议得到切实履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658,654,259.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8,916,003.6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8,916,003.6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	否	480,000,000.00	480,000,000.00	195,638,628.22	195,638,628.22	40.76%	—	—	—	否
2. 垃圾炉排研发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否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103,277,375.44	103,277,375.44	62.59%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45,000,000.00	645,000,000.00	298,916,003.66	298,916,003.66					

超募资金投向	公司尚未使用超募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按计划进度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已在浙商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6510000010120100360921，该账户专门存管超募资金；另外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536.57 万元也存入该账户。本年度该账户支付上市法律服务费及《中国证券报》信息披露费合计 127 万元，是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属于超募资金的使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公司拟成立全资子公司“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组织实施该项目。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2011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由设立全资子公司实施改为设立分公司实施的议案》，公司将“技术营销中心与特种锅炉研制基地项目”的实施主体由设立全资子公司“华西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实施改为设立分公司“华西能源龙泉工程分公司”实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止 2011 年 12 月 8 日，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计 212,916,003.66 元。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议同意前述置换事项，并已由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意见，同意公司进行置换的事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与西南证券、开户银行共同签订的《募集资金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使用募集资金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1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1 年度，公司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五、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 201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XYZH/2011CDA3078-1-2）。报告认为，华西能源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华西能源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自公司 2011 年 11 月 11 日上市以后，本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通过核对存管银行出具的银行对账单，抽查募集资金使用会计凭证，与公司财务负责人、内部审计人员及会计师人员交谈等方式对公司各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查。

本保荐机构本次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并与公司相关高管、财务人员以及公司聘任的会计师等人员交谈，询问了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华西能源 2011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规范，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

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对华西能源董事会披露的 201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无异议。

（下转签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

任 强

侯 力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4 月 16 日